

桂林学院文件

桂院政人事〔2025〕24号

关于调整我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成员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因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对我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成员进行调整。

一、调整后的成员名单

中心主任：汤 靖

就业信息干事：曾玉琼 麦 婷 李晓璇

就业管理干事：刘 莉 李 力 蒋伶伶

指导中心成员开展工作均为职务行为，如遇个别成员职务变动，则由相应职务继任人员继续担任相应机构的成员，并承担相应责任。

二、指导中心工作职责

（一）负责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的组织、管理、协调、实施，组织开展就业教育和就业指导、咨询与服务工作。

（二）负责制定就业服务体系的整体建设方案，组织落实各类专项任务；负责学校就业网站以及新媒体平台管理；负责收集、整理、审核发布用人单位需求信息；负责就业市场调研、开拓工

作；负责校园招聘会管理及用人单位招聘联系工作；负责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活动的组织实施，编制就业指导读物，为学生提供就业咨询服务；负责就业工作人员参加校内外招聘会以及就业交流学习活动的组织和管理；负责与毕业生就业相关的人才机构和用人单位的联系工作；负责大学生就业意向调研工作，负责撰写年度就业工作质量报告；负责大学生就业与创业协会的指导工作。

（三）负责二级学院就业工作考核管理工作；负责毕业生就业进展常态监测和专项核查工作；负责毕业生资格审查、就业资料审核、反馈问题核查工作；负责做好毕业生去向登记，追踪处理上级系统反馈异常数据信息；负责统计和管理毕业生就业信息库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重点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负责就业材料的整理归档工作；负责毕业生就业派遣（改派）等工作，协助开展毕业生档案寄送工作；负责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推荐表、毕业生登记表的发放、管理工作；负责二级学院就业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负责国家政策性就业项目组织、协调工作。



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

2025年5月19日印发
